## **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厨房及地下车库改造工程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的委托，对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厨房及地下车库改造工程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

## **一、竞争性谈判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分包号** | **分包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元）** | **谈判保证金（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 1 | 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九龙坡校区3F学生食堂厨房装饰改造项目 | 110000.00 | 2000.00 | 1 |
| 2 | 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3、4 号学生宿舍地下车库改造工程 | 130000.00 | 2500.00 | 1 |

## **二、资金来源**

## 学校自筹，预算金额为240000.00元。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合格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

**包1、包2：**

1.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及以上资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拟担任该项目的项目经理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相应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四、谈判有关说明**

（一）供应商应通过“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进行注册，成为行采家平台供应商。

（二）凡有意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请在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报名并在“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下载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以及工程清单、澄清等谈判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谈判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四）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期限：

1.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期限：2025年8月20日至2025年8月22日。

2.报名方式

在报名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期内，供应商登录中航招标网数智招采运营平台（www.avicbid.com）完成注册（无需办理付费会员），然后选择相应的项目缴费购买即可。

提示：①免费注册流程：访问“中航招标网”（www.avicbid.com）点击上方【注册】-【境内供应商注册】-录入供应商信息并提交审核（已注册过的供应商直接进入“报名流程”）；

②报名流程：访问“中航招标网”（www.avicbid.com）点击上方【登录】-【我要报名】-【输入项目名称】-【报名】-填写报名信息；

③标书费缴纳流程：在供应商主界面点击【项目管理】-【我参与的项目】-【标书费】-【购物车勾选缴纳标书费】-【提交订单】-完成支付。

注：（1）我公司将为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开具电子发票，并推送至供应商下单时预留的电子邮箱，请务必确保邮箱地址正确。注册、报名及缴费问题可联系咨询电话：4006-722-788。

（2）在报名和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期内购买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其报名才被接收。

3.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分包（售后不退）

（五）递交响应文件及谈判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351号万科万悦汇2B幢10楼大会议室。

（六）响应文件递交开始及截止时间：2025年8月27日北京时间9:30-10:00

（七）谈判开始时间：2025年8月27日北京时间10:00

## **五、谈判保证金**

1.**谈判保证金的形式：**现金。

**2. 谈判保证金金额**：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竞争性谈判内容。

**3.谈判保证金的提交**：递交响应文件时现场递交保证金，供应商用信封装好密封。

**4．谈判保证金的退还**

第一中选候选人，在与采购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后5日内无息退还谈判保证金，其余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评标工作结束后现场退还。在开标会现场供应商无故撤标的将扣取该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注：未按要求递交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六、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二）按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三）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四）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七、其他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谈判。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一合同项（分包）下为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中，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有多家供应商参加谈判，只能按照一家供应商计算。

（四）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谈判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谈判。

（五）本项目的若有补遗文件一律在“行采家”平台（www.gec123.com）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查看并下载；无论供应商查看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六）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七）谈判费用：无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谈判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否则按无效处理。**

**（九）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无效处理。**

（十）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八、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联系人：刘老师

电 话：023-61388106

地 址：沙坪坝区大学城中路82号

（二）采购代理机构：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武斌

电 话：023-67642878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15号附1号华廷商务楼1103A